

黃大仙區議會轄下食物環境衛生事務委員會
二零一六年十月二十五日第五次會議
進展報告

黃大仙區議會轄下食物環境衛生事務委員會二零一六年十月二十五日
第四次會議進展報告

(黃大仙區議會轄下食物環境衛生事務委員會文件第 39/2016 號)

委員反映在今年十月十七日與食物環境衛生署(食環署)、香港警務處(警務處)、地政總署、消防處代表一同巡視香港九龍貝爾特酒店後巷後，該處再次有雜物堆積阻塞通道及影響環境衛生的情況，促請各相關政府部門加強執法，避免故態復萌。食環署表示會與警方採取聯合行動，向違規者作出檢控。委員亦得悉地政總署將會去信有關業主，要求該後巷位置的用途須符合地契要求。此外，委員請運輸署進一步探討將該通道改作單程行車路的可行性，並於下一次交通及運輸事務委員會會議上討論有關建議。

《定額罰款（公眾地方潔淨及阻礙）條例》

2. 委員請食環署前線人員公正執法，並清楚明確地向商戶解釋執法的準則。此外，委員請食環署加強巡查，並建議食環署前線人員按情況需要向商戶作出口頭勸喻。

3. 由於不少公眾誤以為食物業處所亦受《定額罰款（公眾地方潔淨及阻礙）條例》所規管，委員建議食環署加強相關的宣傳。

可持續發展委員會－推廣可持續使用生物資源公眾參與

(黃大仙區議會轄下食物環境衛生事務委員會文件第 42/2016 號)

4. 委員對於推廣可持續使用生物資源表示支持。為了方便市民選購環保產品，委員建議環境局制定符合本地需求的環保標籤，並簡化標籤制度。委員建議局方增撥資源在教育上，透過學校及公共傳媒向市民宣傳推動可持續使用生物資源的重要性。當局方認為市民應避免進食某類食品時，應該同時宣傳其替代品。政府亦可考慮向出售通過環保認證產品的店鋪提供獎勵，例如租金津貼或稅務優惠等。委員建議環境局與商務及經濟發展局、教育局詳細討論如何在香港推動可持續使用生物資源。此外，委員歡迎局方在籌備公眾參與活動時聯絡當區議員，讓議員協助鼓勵居民參與有關活動。

促請徹查蒲崗村道 145 號地下污水源頭

(黃大仙區議會轄下食物環境衛生事務委員會文件第 43/2016 號)

5. 有見慈華護老院已就污水問題向食環署反映多時但仍未得到解決，委員請食環署、路政署、屋宇署及環境保護署盡快追查污水來源，將問題根治，並於下次會議上匯報。此外，委員反映旭華街、鳳凰新村、新蒲崗一帶有食物業處所佔用後巷作非法工場，擔心會成為雨水渠淤塞的源頭，請食環署加強巡查後巷及執法。委員亦憂慮若有人非法接駁喉管排放污水，日後會對啟德河水質造成污染，請各相關政府部門加強執法。

關注區內鼠患再度肆虐 要求盡快加強防治鼠患措施

(黃大仙區議會轄下食物環境衛生事務委員會文件第 44/2016 號)

6. 委員認為食環署現時採用的滅鼠方法成效不彰，請署方研究更有效的滅鼠方法。由於老鼠入屋的問題持續，委員請食環署協助房屋署向居民提供解決方案，亦請房屋署嚴格執行防治鼠患的工作。委員建議食環會明年批出撥款時考慮在區內推行大型滅鼠宣傳教育，亦建議房屋署透過屋邨管理諮詢委員會運用資源進行相關教育。

其他事項

要求盡快為牛池灣街市安裝冷氣

7. 委員促請食環署為所有街市安裝冷氣，以改善街市設施、確保食物質素，增加街市的競爭力。委員請食環署重新檢視現行需要百分之八十的枱商同意才安裝冷氣的做法是否仍然合適，並請署方於下次會議匯報牛池灣街市各樓層枱商支持安裝冷氣的百分比。委員亦請食環署研究為牛池灣街市、大成街街市，以及雙鳳街街市安裝冷氣的可行性。另外，委員請食環署於下次會議回覆在牛池灣街市的水冷系統對於降低整個街市溫度的成效。

黃大仙區議會秘書處
二零一六年十月

檔案編號：HAD WTSDC 13-20/5/1